



书海观澜

# 解锁千年新乡的文明密码——《新乡传》后记

董传军

热爱自己所在的城市，是基于这座城市的文化根脉和文明气韵。为自己热爱的城市立传，无疑是对这座城市的尊崇和致敬。

我以自己的视角和理解方式，打开这座城市的文明密码，以文字形式记录下来，自以为有一种酣畅淋漓、情绪饱满之感，更有一种写下永恒、探寻存在的意义。创作《新乡传》的初衷，有其特定的背景，身处新乡这座城市，常常有人问我：新乡这座城市的文化内核是啥？新乡始终站在中华文明的中央舞台，缔造了一个个文明气象，自己却无缘“国都”，究竟为啥？

面对疑惑，我尴尬地微微而笑，一言不发。

那时，我担任新乡市委宣传部副部长，竟然对新乡这座城市如此陌生和遥远。突然，我对生我养我的这座城市有了一种沉重的负疚感，对我所承担的职责和使命有种不称职的羞愧。

于是就有了探寻新乡历史文明的起念和冲动，有了撰写这本书的源起和铺陈。下笔之前，我花了两年的时间收集与新乡有关的史料书籍，将密密匝匝的资料放在书架上，一有时间就闯入时光隧道，踏踏看“古新乡”的文明印迹，在《春秋左传》《史记》《资治通鉴》《山海经》《水经注》《尚书》《宋史》《国语》《周书》《竹书纪年》等300多本文献书籍里，在千万文字的行间缝隙里，倾听浸润在沧桑岁月中的“新乡故事”，打捞沉醉在华夏5000年文明中的“新乡力量”。

在这极度自由酣畅的精神天地间，我或聆听战鼓追寻甘之战、鸣条之战、牧野之战、官渡之战的烽火，寻找着改变中国历史方向的文明细节；或品读《诗经》、找寻《竹书纪年》、攀爬战国长城、叩问白鹿山、拜谒百泉书院……于金戈铁马中触摸古文明的神魄，在一部部传世经典中畅游欢聚，在一处处文化殿堂里涤荡心灵。

在仓颉造字台、比干庙堂、姜太公雕像前、孔子讲堂处、孙登的“啸台”、邵雍的“安乐窝”、竹林七贤寺、孙奇逢“兼山堂”……越靠近这些先祖圣人，心头越发激荡震撼，在先祖面前，我站定、凝神、正

冠、掸尘，恭恭敬敬、深深地三鞠躬，抬头与他们四目相遇，我与先祖千年之遥的距离倏地拉近了。我想，即使在这跨越永恒时空的对视中，先人与我、与这个时代的心跳是相通的。

我翻阅着历史文献、找寻着文物佐证，带着考究心态，一笔笔画勾，一页页标记，一章章研读，一点点记录，将这座城市在中华文明进程中的文明里程、文化源流、文化赓续，甚至史料的求证翻新，都一一梳理记录下来。

记录历史的形式多种多样，有史志，有传记，有外传、别传、小说、民间故事等。

史志是一地之百科全书，官方史记最有权权威性，写作上有固定的格式，但过于拘谨与呆板，失之生动与趣味；外传、别传、小说、民间故事，写作上纯属虚构，有杜撰历史之嫌，随意随意，唯求好看，但有时捡了故事，却在不知不觉中偏离了真实历史的轨道；城市传记是一种非虚构的写作形式，主体是城市，讲述一座城市的故事，叙述这座城市的真实历史，还原这座城市的真实面容，但在叙事中为了让阅读者有兴趣读下去，往往会隐现旁逸出文学的味道。

因此，我在写作过程中像“戴着镣铐”，遵循着基于“文献记载、文物佐证，文学叙事”的创作原则，于“中规中矩”中尽可能地去彰显文字的舒张。

当然，我关注的并不是新乡这座城市所有发展变化的“时间流水”，也不是像方志那样分门别类、面面俱到地写城市面貌、山川、物产、城池、祭祀等，更不是细细碎碎、点点滴滴的历史碎片，而是专注拾捡在时光缝隙间“一滴水见太阳”的那一光与影交汇的折射时，也即在中华文明中“定乾坤”的人物与事件，这些古圣先哲，他们都是那个时代的文明引领者，是中华文明弦歌不辍、别开生面的缔造者，是历史发展的推动者，从他们身上凸显本书“在这里，读懂中华文明”的主题思想和历史观照。

故此，我以客观冷静的姿态，慎之又慎地审视着中华文明历史进程中的“新乡印记”，标注和记述新乡这座城市在中国历史坐标中的耀眼和光亮之处，勾沉和拾捡能升华中华文明的新乡历史人物

事件、遗产遗址、精彩印迹，通过大量的文献记载、考古物证、实地探源、采访考古学者，从中梳理历史碎片，收集整理文献并认真分析研究，在“知微见著”中去探究新乡的文化根脉、文明基因和文脉气韵，探寻新乡的历史过往、文明印迹、文化象征和精神图腾，缕析中华文明宏大时空中所遗存的“新乡元素”。

我想，每一座城市都有自己的故事，每一座城市都有自己的个性。新乡是一个每时每刻、随时随地都会生产“惊天故事”的城市，为新乡作传，以单薄的笔尖一丝一缕地去展开繁复叙事，实质就是为生活在这座城市里的人和事立传，“以人记事”“以事写实”“以实记史”，用历史人物铺陈历史事件，这符合传记的写作特点。正如邱华栋先生在《北京传》中写道：“在我看来，城市本身就是一个生命体，人创造了城市，但城市自己也在不断地生长……”

由此，我以此为轴心，紧紧抓住时间这根绳索，在华夏文明的图谱中奋力攀援，穿越层层叠叠的历史时空，写新乡以往的历史，以往历史特有的性格与深邃。

值得抒怀的是，写作的过程也是自我解疑的过程，我以抽丝剥茧的方法爬梳典籍时光，梳理新乡历史文脉，踏访一处处在时光缝隙中留存的遗迹与遗址。

在寂寞的古城遗址，我能看到仅存一堵夯土墙，既没有城的样子，也没有城的味道，究竟3000年前共工氏族的生活是啥模样？我想象不出来，因为那数千年前的喧嚣和繁华，早已湮灭在历史的长河中。

在黄土覆盖的孟庄遗址，我更看不到这是共工氏族曾经生活过的城池和先民们使用了2000年的“城壕城”遗址，看到的只是绿盈盈的麦苗，宽阔裸露的土地，田地无声，遗址静默，仿佛成了时间的独语者。

即使这样，我仍然要去现场。因为，我想要身临其境地看看，探究和感受这片曾经养育过先祖们的土地，经过流年岁月的洗礼，赓续繁衍后的音与影，如今到底是什么模样？我希望有一种在场感，有一种时空变换的穿越感，有一种今昔共存的魔幻感。

文默无言，一切都在时光里；物无

声，一切都在眼前。

书写城市传记是一种历史复活工程，也是城市历史文化的重新铺序，是这座城市文明的复活与还原。换句话说，为这座城市作传是以文献作骨架，文物当佐证，文笔为血肉，文字是思想。我在文献资料中爬梳剔抉，去芜存菁，在现场感受感悟，糅杂着对这座城市的历史回眸，探摸这座城市的脉络和根系，一铲一铲地挖掘聚拢历史文化碎片，一字一句敲击着键盘，仿佛穿越这座城市的时空，一寸一寸地复活这座城市的肌理和文明，希望这座城市所有曾存于时光中的文明的细胞，都能在一笔一画、一字一格的追溯中得到还原或重现。

我在动笔写作时，为自己定下一条规矩：尊重城史，遵循“六不写”原则。即：有文献记载无文物佐证的不写，中国历史进程中弱影响的人与事不写，无历史考究的传说及民间故事不写，短暂工作生活过的历史名人不写，虚构的历史故事不写，没有寻访探究的遗址遗迹不写。因此，在写作时，有很多历史人物与事件、历史故事、历史遗迹没有写进去，这不得不说不是一种缺憾。比如：新乡获嘉出生的唐代诗人李商隐，自称祖籍在南修武（今获嘉县宣阳驿）的唐代诗人韩愈，在封丘当过县尉并写下了《封丘作》的唐代诗人高适，还有一些没有考证或有争议的遗址遗迹，如沙门遗址、山阳故城、重门故城、闾相如墓、赵屯墓等，都不得不舍弃或略去。

一座城市的传记，所涉广博，时空辽阔，面宽点繁。我愿为《新乡传》写一份执着，宣泄一腔诚恳，如春蚕般日夜勤勉地构思编织内心的那份喜爱。但为自己热爱的这座城市立传，我总是忐忑不安、诚惶诚恐，因为，我毕竟不是历史学家或考古学家，以我的笔力和知识积淀，唯恐不能胜任。

“苟日新，日日新，又日新。”新乡的新与旧，历史与未来，一切都在时间与光明的流动中奔向更远的远方。就像此刻的春夜，我站在新乡的街头，透过这座城市烟火气息交织的夜幕，回望着她光耀的历史，憧憬着她惊艳的未来……

火如玩虎呀，玩不好会要命的。”至此，姑姑的话让我牢记一生。同时，这件事让我有了更深的体会，那就是火上浇油更是致命的事。

## 撞头

姑姑家所住的院子，是个居住着多户人家的大杂院，前后几个院。一转眼，我在那里生活了5年，街坊邻居看着我渐渐变化的体格，这个夸我长高了，那个夸我长俊了，也许是进入青春期阶段吧，我整天有着用不完的力量，不是蹦就是跳，全身上下充满活力。邻居郝嫂看我每天精力充沛的模样，就笑着说道：新平、新平，真是眼气你呀，看你每天跟老虎一样蹦蹦个不停，等你到了50岁以后，还能这样就算你真有福气了。当时，我哪理解这句话的含义啊，总认为精力是无限的，时间是用不完的，根本不知道世上唯一不能复制的是时间，唯一不能重演的是人生。现在回想，多么留恋当年的青春岁月啊，过个门槛一蹦，下个台阶一跳，每天，我都像一只调皮的顽猴，活跃不止。哪曾预想过现在，遇到一个水坑，还要想想是一步跳过去，还是多走几步绕过去，掂量再三，还是不跳为好，绕过去吧，哪还有当年的体力啊。

想当年，有一次放学，我一阵狂跑冲进院内，见了门槛，就卯足劲一个飞跳，结果，没想到到头顶上还有门框，飞起来的身体随着“咚”的一声，就被重重地弹摔在地上，先是两眼一黑，接着是钻心的疼痛，眼前火星四射，泪水禁不住喷涌而出，呲牙咧嘴地趴在地上，连连倒吸着凉气，半天都没爬起来。我忍着巨痛摸了下头项，一条近一寸宽的肿块已横跨整个头顶。尽管头痛欲裂，屁股也疼痛难忍，但已经知道要面子的我，还不好意思叫出一声，抬头四下看看，幸亏没人看到，我左手捂头，右手捂屁股，一瘸一拐逃离了现场。

天下处处有风险，看你小心不小心，这就是乐极生悲啊。想想人生，也是如此。忘乎所以，就意味着灾难即刻到来。同时，人生，不怕摔跟头，就怕摔过后爬不起来。

这幼时的一件件趣事，看似有趣可笑，实则，都包含着许多人应领悟的哲理。经历了，悟透了，吸取教训了，就会少走弯路。

然而，每条经验的背后，都是有代价的，往往是经历痛苦之后的总结。借鉴经验固然能减少许多麻烦，但如果没有人创造经验，没有大胆的尝试，还能有新的经验诞生吗？

没有永远的年轻，但有年轻趣事的永远记忆。

年轻缔造未来！



心灵之光

# 砚边尘事，画里仁心

张文相

画室的窗棂总在晨时漏进第一缕光，斜斜落在案头那方用了20年的端砚上。砚台边角已磨得温润，像极了我这大半辈子走过的路——没有惊涛骇浪的传奇，只有笔锋与墨色一同沉淀的平实。铺开宣纸时，墨香混着窗外老槐树的清气漫过来，忽然想写点什么，给这数十载与丹青相伴的岁月，也给那些藏在颜料与线条背后的人与事。

我与绘画的缘分，起于少时乡下的泥巴罐。那时老家堂屋的梁柱下面有褪色的彩绘，画的是“二十四孝图”，斑驳的笔触里，子路负米的背影、黄香温席的暖意，总让我盯着看半晌。后来上学了，美术老师见我总在课本空白处画些乡野草木、哪吒和孙悟空等，便把他珍藏的《徐悲鸿画马》借我临摹。书页间夹着一张他手写的小楷：“画者，心之迹也。心正则笔正，心善则画温。”这十六个字，像一粒种子落进我心里，此后无论走多远，都没敢忘。

毕业后一直在业余时间练习绘画和书法，后来咬咬牙就去了北京，报了清华美院的高研班。当我第一次走进首都画材店，看见一排排挤得满满当当的颜料，竟紧张得手心冒汗。那时我每月的生活费要掰成好几份，买支钛白颜料都要犹豫半天，可是同班有个同学，父亲早逝，母亲卧病，寒冬腊月还穿着单鞋，比我困难多了，我把省下来的钱给他买了双棉鞋，他红着眼眶塞给我一块干硬的烙饼，说那是他娘烙的。我推辞不过，接过来吃了，说实话，除了硬点，还挺香。后来我们常常一起在画室待到深夜，他帮我研墨，我教他调色，互帮互助。月光透过画室的玻璃窗洒在画纸上，窗外电线杆的影子被拉得很长，那时便懂了，有些温暖，比最鲜亮的颜料更能点亮日子。

结业后一直在北京作画，摆过画摊，开过画廊，在教室教过学生，也不断地求教于别的老师，算是生活还能过得去。

有一次下乡采风，见着一对满头白发的大爷大妈，在老瓦灰墙的门前守望，他们的孩子牺牲在了抗洪第一线。遇到此情此景，我的心莫名地发紧。还有山里的小孩趴在土灶台边上写作业，铅笔头短得捏不住，却眼睛发亮盯着我画板上的落叶。那时候我就开始琢磨，手里的画笔除了描山画水，还能做什么？

那年冬天特别冷，我把画展所获全取了出来，联合几名画画的同学做公益拍卖，所得款项全部做了公益。我们又挨个走访了几个革命老区的敬老院，看望了退伍老兵，送去了慰问金和生活用品。我曾经收了一个拾荒的少年做徒弟。他爹娘走得早，跟着瞎眼的奶奶过生活，却能把野花野草画得活灵活现。我给他买了画夹和水彩，告诉他“画画能让日子开出花来”。如今的他功成名就，事业做得很好，每年都带着家乡的特产来看我，他总是说：“老师，当年您给我画的那幅马到成功，我至今贴在床



馨香一瓣

# 书缘

王亚英

上个月，我去郑州图书馆参加河南朗诵沙龙活动，路远怕迟到便早早出发。到了图书馆离活动时间还早，便在一楼休息小坐。环顾四周，不远处有两个台面，上面放着各式书籍，我便走了过去，只见台面上整齐地摆放着儿童绘本、工程专业书籍、小说、杂志等。我缓缓浏览，目光所至，盯上了一本《归隐山林》，打开翻看是黄宗英和冯亦代的散文合集。黄宗英是著名演员、作家和电视节目主持人，冯亦代是集散文翻译编辑出版于一身的大家。这是我对他们仅有的一点了解。我迫切地想知道书里的内容，便果断地拿着这本书快速地回到座位上。

开篇黄宗英的代序《自作自受自甘心》便吸引了我的眼球，便一页页读了起来……

我正读得酣畅，活动时间到了，便不舍地把书放回原处，快快地走了。

以至回到新乡，专门跑到市图书馆查找，没有这本书。

返郑后时隔月余，又一次活动还在郑州图书馆，想起那本未读完的书，我特地带上身份证，准备办个借书证，把书借回家看。

到图书馆后，几分钟便在小程序中办好了电子借书证，我迫不及待地上三楼借书。查了书库没有，管理员帮我查了一次也没查到。我对管理员

头，阴天看一眼，心里就亮堂。”

有人说我“不务正业”，放着好好的画不画，总往穷山沟里跑。可他们不懂，那些在田埂上追着蝴蝶跑的孩子，那些坐在门槛上晒太阳的老人，眼里藏着最真的烟火气。我画过牧民家里马的肖像，老马面部皱纹里刻着开垦梯田的故事；画过山边的小溪，大树后老人翘首盼孙儿回家的温柔；也画过太多的孩子们，有的缺了门牙，有的衣服打着补丁，却都像晨露里的向日葵，带着生生不息的劲儿。这些画从没拿去参展，却被我收藏在樟木箱里，因为它们不是作品，是日子本身。

40多岁了，我也积极参加了国展，成为一名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，这应是每个画画人的追求，有人劝我多送几幅画给评委，我却把准备参展的《那时的草原》拿去拍卖，钱全捐给了一个贫困村修了水泥路。身边人常常替我惋惜，说我傻，不懂为自己打算。可我总想起石军周老师的殷殷教导：“书画家的饭，要吃得心安；手里有点权，要用到实处。”我这辈子没当过官，因工作需要，有时负责美术展览的布置，我都是把最好的位置让给其他老师。组织下乡写生时，宁愿自己住通铺，也要让随行的年轻人睡安稳觉。所谓“克己奉公”，从来不是挂在嘴边的口号，不过是在每次选择时，多想别人，少盘算自己。

这些年，我资助过的学生有10多个，帮过的孤寡老人更是记不清了。有人给我送锦旗，我总说“不必”，因为做这些事时，心里的踏实比任何荣誉都珍贵。就像画画，浓墨重彩固然夺目，可最打动人的，往往是那几笔不经意的淡墨，藏着留白的温柔。有一次给独居的老奶奶画肖像，她失明多年，摸着我的画框说：“孩子，你画的是啥？”我说：“画的是您窗台上的月季，还有天上的云。”她笑了，皱纹里盛着光。“我虽看不见，可听你说，就像看见了一样。”那一刻我忽然明白，善念从来不是单向的给予，你在别人心里播下的光，总会顺着岁月的藤蔓，悄悄爬回自己身上。

如今鬓角已染霜，画室的画架上仍摆着未完成的《荷香》图。笔下的荷叶总是留三分浅淡，荷花也不求开得张扬，就像我信奉的道理：与人相处，多几分体谅便少几分争执；对待世事，存几分退让便多几分从容。有年轻人来学画，总问我技巧，我却先教他们磨墨——墨要磨得匀，心要沉得稳，笔尖才能生出暖意。

案头的砚台又该添水了，阳光移过宣纸，在留白处投下细碎的光斑。这一生没画出什么惊世之作，却也算对得起当年美术老师的教诲：心正则笔正，心善则画温。若说有什么遗憾，大抵是能做的还太少；若说有什么骄傲，便是这双手，既握住了画笔，也握住了人间的温度。

窗外的老槐树沙沙作响，像在应和着墨香。就这样吧，让日子继续在笔尖流淌，画山，画水，画人间烟火，也画心底那片永不褪色的柔软。



# 书缘

王亚英

说当时是在一楼看到的，她点点头对我说：“那是图书漂流台，读者把自己的书拿到那里，让更多的读者阅己，可以再去找找，兴许还在那里。”我又急匆匆地跑到一楼，这个台上没有，绕到另一个台上，转了一圈，哇！它竟然还躺在这里，我连忙把它拿在手里，握得很紧，生怕别人抢走似的。心心念念的书，咱们又见面了！你说，这不是缘分？它在这里静静等待，等待我这个有缘人的到来。随后，我在登记册里写上书名、借书人电话和姓名，捎带还借了一本北岛的《青灯》一并带走。

《青灯》扉页上，红色的图章印着十六个字：爱护书籍，诚信还书，传递书香，你我共享。

看完主动还书，这是读书人的“书德”。

待到读尽时，便是还书日。



榴花

## ■版权声明

除法律许可之外，未经本报书面授权，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非法使用本报享有版权的内容。